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邱睿宇
電 話：04-37061378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630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遴選辦法 (016305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辦理「第九屆星雲教育獎」遴選辦法，敬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12月23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9018330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活動相關資訊，請洽本活動主辦單位及聯絡人：
 - (一)聯絡人：施芃年專員。
 - (二)聯絡電話：(02) 2762-9118。
 - (三)電子信箱：purelandshw02@gmail.com
- 三、檢附遴選辦法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等六直轄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